

附件 1

2025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河源市第四小学班主任津贴）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童立德

联系电话：13435503057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17 日



河源市第四小学

2025 年班主任津贴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意识，规范财政支出行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河源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河财绩[2026]1 号）等文件要求，现对[班主任津贴]资金开展自我评价，评价内容包括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和分析存在问题，并说明未完成或超过绩效目标较多的原因和改进措施四个方面。本项目相关的会计凭证、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规范会计账务核算，保证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防止资金挪用、截留、挤占、超范围或超标准支出，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确保专项资金发挥绩效。现将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我校 2020 年秋季正式办学，为市直公办小学。法人代

表黄雪琼。经费来源为财政补助一类。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内小学学历教育任务，举办单位为河源市教育局。促进基础教育发展。目前我校共有师生 3200 余人，教职工 163 人。

我校总用地面积 12470 米，总建筑面积 29915 平方米，其中地下车库建设面积 84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综合楼、运动场、地下车库、绿化、配套设施及设备购置。

2025 年度班主任津贴项目 21.6 万元，已累计使用 8.64 万元。

本项目资金主要使用情况:班主任津贴每人每月 300 元，用于改善班主任的待遇，促进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对班主任工作付出的辛勤劳动给予奖励。我校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有效运行，会计核算规范，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任务。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本项目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21.6 万元，市财政局实际下达班主任津贴资金 18.18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本项目已按规定要求，按照每人每月 300 元的标准。发放了 2025 年春季 48 名班主任的津贴 8.64 万元,2025 年秋季 53 名班主任津贴 9.54 万元已在 2025 年年度做了授权支付凭证发送至银行，该笔款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未给予支付出去。已在 2026 年 1 月 23 日结转并做银行授权支付单。绩效目标情况：本项目预期总体目标是改善班主任待遇，切实做好班级管理工作，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预期阶段性目标是进一步改善班主任的待遇，促进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对班主任工作付出的辛勤劳动给予奖励。

（三）内控制度情况：本单位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对各项资金进行管理，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本项目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的安排进行支付，专款专用，无资金缺口和结余。自查未发现有浪费、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的行为。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本项目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教育厅发布的《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科教[2022]182 号）文件精神，按班级数量进行计提，用于发放班主任津贴。

项目实施规范性：本项目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发布的《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科教[2022]182 号）等有关文件申报，申报材料客观真实，项目与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相符合。本单位已建立有专项资金

管理制度，收支过程都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设定精准、科学，各项绩效指标设定完整，与绩效目标紧密相关。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1.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项目立项决策

①项目论证充分性：本项目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发布的《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科教[2022]182号）等有关文件申报立项，项目论证充分。

②制度完整性：本项目主要依据《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印发河源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府[2020]19号）、《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科教[2022]182号）和《河源市第四小学财务制度》等制度进行管理。

（2）实施过程

①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本项目 18.18 万元资金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支出率：发生班主任津贴支出 18.18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

资金支出规范性：本项目按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规范核算，履行了审批手续，会计凭证规范有效，资金及时直接拨付到

位。

②组织实施

实施程序规范性：本项目严格按部门预算的规定程序实施，履行报批手续等相关制度。

（1）监管有效性：本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机制。依据《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印发河源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府[2020]19号）、《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科教[2022]182号）和《河源市第四小学财务制度》等制度进行管理。等制度进行管理。随时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

2. 绩效产出指标情况

（1）数量指标“标准金额（每人/学期）”：本项目每人/学期1800元，实现值每人/学期1800元。

（2）时效指标“完成时间”：本项目完成时间预期值为2025年12月，实际值为2025年12月。

（3）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测算”：本项目成本控制在21.6万元内，实际使用18.18万元。

3 绩效效益指标情况

社会效益“提高教师积极性”：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班主任待遇，切实做好班级管理工作，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本项目进行了教师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教师满意度为 95%。

综上，本项目自评分数为 98.42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立项论证充分，项目实施规范，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资金支付及时。绩效目标共 5 个，均已全部完成。通过发放班主任津贴工作，改善了班主任待遇，切实做好班级管理工作，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本项目已达到设立时的绩效目标。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班主任工作任务重，压力大，目前每人每月两百元的津贴较少，不能较好地激励班主任开展工作。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建议进一步提高班主任津贴标准。改善班主任待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通过进一步做好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改善班主任待遇，切实做好班级管理工作，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